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度内审咨询服务单位选聘项目

公开比选文件

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比选公告 1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5

第三章 评审办法 **18**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3

第五章 申请文件格式 45

一、申请文件函 47

二、联合体协议书 48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9

四、授权委托书 50

五、资格审查 51

六、工作方案 56

七、申请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补充资料 57

1. 公开比选公告
2. **比选条件**

本比选项目为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审咨询服务单位选聘项目，项目比选人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养护集团”），资金来自比选人自筹。按照《四川省国资委及出资企业中介机构选聘管理试行办法》（川国资委办〔2019〕9号）相关规定，现拟通过公开比选方式选择满足资质要求的内审咨询服务单位为养护集团提供内审咨询服务，诚邀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申请人参与本项目的比选。

**2.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审咨询服务单位选聘项目。

2.2 服务周期：2025年6月-2025年12月（分阶段实施）

2.3 服务内容：

2.3.1 川西片区、川中片区、川东片区三个片区2024年度合同执行（含招标）的专项审计，审查是否存在应招标未招标、拆分逃避招标、违规签订协议等不合规的情况；合同执行情况，合同人员设备履约情况、安全经费使用情况。

2.3.2 川南片区和川北片区两个片区2024年度结算情况（含安全生产专项经费使用情况）的专项审计，审查计量及变更的合理性，工程结算的完整性、真实性、符合性，资金拨付、使用和管理的安全性、有效性、合规合法性。

2.3.3 四川兴城锦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和四川高速公路绿化环保开发有限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收支情况（含物资采购和安全生产专项经费使用情况）专项审计，检查企业经营目标和预算执行完成情况。分析未完成目标任务的原因，以及预算管理是否科学合规。检查企业财务报表各科目管理情况。检查物资采购是否规范准确，采购方式是否符合制度要求，物资质量和数量是否满足采购需要。重点关注资金管理、往来账款、固定资产、收入支出、税务管理、物资采购等方面的合规情况，以及会计核算和财报管理情况。

2.3.4 编制具体的审计实施方案，根据获得的审计证据和现场审计情况，编制审计工作底稿，撰写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稿，最终形成正式的审计报告。

2.3.5 协助公司准备内部决策流程中的相关必要材料，回复在内部决策过程中收到的问题，及时补充材料。

**3.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由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并盖章)。参与投标的内审咨询服务机构的经营范围应同时具有工程管理服务或工程造价类与财务审计。对不具备财务审计的咨询服务机构，允许自行邀请且只能邀请一家会计师事务所组成联合体参与投标，相关比选申请文件由牵头咨询机构统一提交。比选申请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编审能力。

（2）近5年(2020年1月1日起，以签订合同协议书或中选通知书时间为准)独立承担过1个高速公路项目的工程竣工结(决)算审计工作。

（3）审计项目负责人1名，应具有:

A.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B.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一级造价工程师资格。

C.近5年担任过 1 个及以上高速公路项目的工程竣工结(决)算审计的项目负责人。

3.2信誉要求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近3年（2022年、2023年、2024年）财务报表无亏损，成立至今在招标活动、合同履行、现场服务过程中，未受到四川省国资委处罚及通报批评。

1.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比选申请人，不得参加比选。
2.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比选申请人，不得参加比选。

（4）比选申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为行贿犯罪的（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不得参加比选。

3.3其他要求

（1）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比选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比选。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比选。

**4．比选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比选的申请人，请于2025年5月20日开始在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网站（网站地址https://yhjt.scgsdsj.com）免费下载比选文件。

4.2 比选文件有关通知(若有)由申请人在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网站（网站地址https://yhjt.scgsdsj.com）自行查阅与下载。

4.3 申请人应在比选申请报价期间适时关注上述网站，并及时下载比选相关内容，比选人不再另行通知。如有问题或疑问，应及时与比选人联系，因未能及时下载通知书(如果有)的相关责任由申请人自行承担。

**5.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5.1 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申请截止时间）：2025年5月27日下午14：00（北京时间），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90号1楼A0101号。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申请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6.评审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90号1楼A0123号。

**7.比选结果告知**

比选人对确定的中选人发放中选通知书，未中选人不另发书面通知。

**8.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估法，单信封形式，资格后审。

**9.联系方式**

比选人：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90号1楼A0101号

联系人：易女士

电话：15528478438

监督电话：028-85576376

比选人：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5月 20日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1 | 比选人 | 名称：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90号1楼A0101号联系人：易女士电话：15528478438 |
| 2 | 项目名称 | 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审咨询服务单位选聘项目 |
| 3 | 服务周期 | 2025年6月-2025年12月（分阶段实施） |
| 4 | 服务内容 | 详见比选公告 |
| 5 | 申请人资格要求 | 详见比选公告 |
| 6 | 最高比选限价 | 本项目最高总价限价为497000元，总价报价超过最高比选限价的比选申请文件将被否决。 |
| 7 | 比选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比选保证金。 |
| 8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选 | 接受 |
| 9 | 申请文件副本份数及其他要求 | 正本1份，副本1份。电子文档（U）盘1份（U盘内容包括：正本扫描件1份、word文档版投选文件1份）。当电子文档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当电子文档或副本与正本内容不一致造成的评标差错由申请人自行承担。 |
| 10 | 装订要求 | 申请文件的正本、副本应编制目录、且逐页标注连续编码。投选文件应采用粘贴或装订方式分别装订成册，并标明“正本”、“副本”，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否则，由于文件页码编制和装订造成的丢失、散落或其它后果概由投选人自行承担。比选文件要求比选文件中附原件的，应一律附于投选文件“正本”内。 |
| 11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1. 所有要求签字的地方都应用不褪色的墨水或签字笔由本人亲笔手写姓名，不得用盖章或他人代签；
2. 所有要求盖章的地方都应加盖申请人单位的法定名称公章（鲜章）,不得使用其他专用印章代替；
3. 授权委托书后须附授权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影印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 如果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选文件，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影印件。
5. 申请文件的每一页都应该加盖申请人单位的法定名称公章（鲜章）。
 |
| 12 | 申请文件的密封 | 申请人应将文件（包括正本、副本及U盘）统一密封在一个信封中并加盖密封章或加贴密封条或加盖单位鲜章。 |
| 13 | 封套上写明 | 比选人的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90号1楼A0101号比选人名称：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审咨询服务单位选聘项目申请文件在2025年5月27日下午14：00前不得开启申请人：（公章） |
| 14 | 递交申请文件地点 |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90号1楼A0101号 |
| 15 | 是否退还申请文件 | 否 |
| 16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时间：同比选公告截止时间。地点：同递交比选文件地点。 |
| 17 | 开标程序 | （1）密封情况检查；（2）开标顺序：按递交申请文件的顺序，后递先开。 |
| 18 | 评审委员会的组建 | 评审委员会由比选人选派本系统有关技术、经济、招标等方面的专业人员组成，成员人数为：5 人。 |
| 19 | 评审办法 | 综合评估法 |
| 20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即：（1）总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和保留的报价将不予接受。（2）申请报价表、申请函中比选总报价（大写），二者应完全一致（按要求小数点后四舍五入的除外）。 |
| 21 | 签订合同 | 在比选人发出中选通知书之日起30天内，中选人与比选人签订合同协议书。 |
| 22 | 纪律和监督 | （1）中选通知书发出后，中选人放弃中选项目，比选人可取消其中选资格，并将上报主管部门，建议予以列入不良信誉记录。（2）比选工作将公开接受社会监督。监督电话：028-85576376 |
| 23 | 申请有效期 | 90天（从比选截止之日算起） |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详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 申请人资格要求**

1.2.1 申请人是响应比选要求、符合比选公告规定的资格等条件并参加比选竞争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申请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详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2 对申请人资格的限制：

（1）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存在控股和被控股关系或者被同一法人控股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比选。

（2）被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市场禁入的，在禁入期内不得参加比选。

1.2.3 具有上述情形之一，有不得参加或不符合条件的潜在申请人参加比选，比选人不予接受。即使中选，中选自始无效。造成比选人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1.3 费用承担**

无论中选与否，因比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申请人自行承担，无补偿，所有申请人的申请文件均不予返还。

**1.4 保密**

参与比选活动的各方应对比选文件和申请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 比选文件**

**2.1 比选文件的组成**

本比选文件包括：

（1）比选公告；

（2）申请人须知；

（3）评审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申请文件格式。

申请人应认真检查比选文件是否完整，若发现缺页或不全时，应及时向比选人提出，以便补齐。

**3 申请文件**

**3.1 申请文件的构成**

3.1.1 申请人应根据比选文件的要求编制申请文件。

3.1.2 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2 比选报价**

3.2.1 申请人应按第五章“申请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申请人若需修改比选金额，应在比选截止时间前修改申请函中的报价。

**3.3 申请有效期**

3.3.1 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申请有效期内，申请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申请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申请有效期的，比选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申请人延长申请有效期。申请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比选保证金的有效期（如有），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申请文件；申请人拒绝延长的，其申请失效，但申请人有权收回其比选保证金（如有）。

**3.4 比选保证金**

3.4.1 本项目比选保证金为：人民币 0 万元（大写：零万元整）。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详见“申请文件格式”要求。

**3.6 备选方案**

3.6.1 申请人不得递交备选申请方案

**3.7 申请文件的编制**

3.7.1 申请文件应按“申请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申请文件在满足比选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比选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比选人的承诺。

3.7.2 申请文件应当对比选文件有关工期、申请有效期、质量要求、服务标准和要求、比选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申请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申请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申请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并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7.4 申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7.5 申请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 申请**

**4.1 申请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申请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一个包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

4.1.2 申请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写明的其他内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申请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4.2 申请文件的递交**

4.2.1 申请人应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比选截止时间前递交申请文件。

4.2.2 申请人递交申请文件的地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申请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申请人所递交的申请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申请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4.3 申请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规定的比选截止时间前，申请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申请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比选人。

4.3.3 修改的内容为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申请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比选人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比选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比选截止时间前递交申请文件的申请人名称，并点名确认申请人是否派人到场；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按照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申请文件的密封情况；

(5)按照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申请文件开标顺序；

(6)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申请人名称、比选报价，并记录在案；

(7)申请人代表、比选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8)开标结束。

**6 评审**

**6.1 评审委员会**

6.1.1 评审委员会由比选人选派本系统有关技术、经济、招标等方面的专业人员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

评审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审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申请人的主要负责人及其近亲属；

（二）与申请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比选公正评审的。

评审委员会成员有前款规定情形之一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不主动提出回避的，一经发现，应当立即终止其参加评比。

**6.2 评审原则**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审**

评审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申请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7 合同签订**

**7.1 定标方式**

比选人应当在比选截止后30日内确定中选人。到期未确定中选人的，比选人应将延期的理由书面通知申请人。延长的期限不得超过 30日。

**7.2 中选通知**

7.2.1 比选人应向中选人发出中选通知书。

7.2.2 申请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比选活动不符合四川省相关程序规定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侵害后3 日内向有关监督部门提出投诉。逾期投诉的，不予受理。

**8 重新比选和不再比选**

**8.1 重新比选**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按本办法规定重新组织比选：

（一）所有申请人不符合比选公告规定的条件的；

（二）申请人少于 2 个（含 2 个）的；

（三）所有申请人的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

**8.2 不再比选**

参照《四川省国资委及出资企业中介机构选聘管理试行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依法重新组织比选再次失败的，经批准同意后可以不再进行比选。不再比选的，由比选人直接确定承包人，但参加了比选竞争、符合比选公告规定条件的申请人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权。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比选人的纪律要求**

比选人不得泄漏比选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申请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申请人的纪律要求**

申请人不得相互串通比选或者与比选人串通比选，不得向比选人或者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比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申请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9.3 对评审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申请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9.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申请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申请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比选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第三章 评审方法

**1.评审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估法、单信封形式，推荐中标候选人具体原则为：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选候选人。若出现综合得分相同的情况，则按照报价由低到高推荐中选候选人；若报价仍相同，由比选人自行确定。

**2.评选程序**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织的技术、经济等专家5人共同组成，评选委员会对比选申请文件将采用资格后审评审，综合评分法，程序为：

2.1 初步评审

2.1.1 资格审查

2.1.2 形式评审

2.2 详细评审

2.2.1 响应性评审

2.2.2 综合评审

2.3 澄清与核实

2.4 推荐中选候选人

**3.评选的工作步骤**

3.1 比选人在比选申请人代表的监督下开标。

3.2 评选委员会对所有比选申请人的比选申请文件进行评审，确定通过和未通过的比选申请人。

3.3 对通过评审的比选申请文件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名。

**4.比选申请文件评审**

**4.1 通过资格审查主要条件：**

（1）比选申请文件应满足资格审查中的强制性条件（见比选公告资格条件）要求；

（2）比选申请人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格式、时效和内容提供比选申请文件；

**4.2 通过形式评审的主要条件：**

（1）比选文件申请人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

（2）按比选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份数和要求制作，关键字迹、印章清晰可辨，比选申请文件完整；

（3）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密封、签署、盖章；

（4）法定代表人若授权代理人，应提供授权书，授权书符合比选文件规定；

（5）只有一个总报价且不得高于最高限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也不得有调价函。

**4.3 综合评分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1 | 商务部分标准 | 类似业绩 | 15分 | 1.比选申请人提供的业绩满足资格要求得9分。2.扣除满足资格要求的业绩后，每增加一个近五年（2020年1月1日至今）高速公路项目的工程竣工结(决)算审计工作得6分，本项最多得6分。注：提供有效的中选通知书或合同关健页复印件，能体现评审因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 团队人员 | 15分 | 1.拟投入本项目的负责人满足人员要求得9分。2.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人员中每有一名人员具有审计、会计、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或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会计师等相关证书的得6分，本项最多得6分。注：提供有效的身份证、职称证、工作证明、资格证书。 |
| 2 | 技术部分标准 | 工作方案 | 20分 | 申请人根据项目情况提供工作方案，根据工作方案的完整性、科学性、实用性进行评分。第一档：整体方案优秀的，得14～20分；第二档：整体方案良好的，得8～13分；第三档：整体方案一般的，得1～7分；第四档：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的，得0分。 |
| 3 |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 50分 | （1）评审价的确定：评审价＝通过初步评审的比选申请人的报价（有修正的以修正后的价格为准） （2）按程序对比选申请文件进行评审，若通过初审，则其报价将参与评审基准价计算。评审委员会发现比选申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比选申请人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比选申请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比选申请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审委员会认定该比选申请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选，应当否决其比选申请文件，其报价不纳入评审基准价计算。 （3）评审基准价的确定：评审基准价=所有通过初审的比选申请人评审价的算数平均值。 注：评审基准价和报价得分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偏差率=100% ×︱（比选申请人的评审价-评审基准价）︱/评审基准价注：偏差率四舍五入保留到百分数小数点后两位。报价得分计算公式： a.如果比选申请人的评审价＞基准价，则报价得分=50-偏差率×100×E1； b.如果比选申请人的评审价≤基准价，则报价得分=50-偏差率×100×E2； （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 其中：E1是评审价高于基准价的扣分值，E1=1.2；E2是评审价低于基准价的扣分值，E2=1.0。 |

注：上表中要求资料需提供复印件的，加盖申请人企业鲜章。

**5.澄清与说明**

5.1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申请人对所提交的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审委员会不接受申请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5.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申请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5.3 评审委员会对申请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申请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审委员会的要求。

**6.推荐中选候选人**

评选委员会按通过评审后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推荐 3 名（若不足 3 名，则按实际数量推荐）中选候选人。若出现综合得分相同的情况，则按照报价由低到高推荐中选候选人；若报价仍相同，由比选人自行确定。

**7.评审报告**

评审委员会通过评审报告向比选人推荐标有排序的中选候选人，同时报告评审过程中的其它事宜，评审报告由评审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审结论持有异议的评审委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审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论。评审委员会应当对此做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8.签订合同及验收**

中选人应在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比选人签订合同协议书。由于中选人的原因逾期未与比选人签订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选，取消其中选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 附录 评审报告

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度内审咨询服务单位选聘项目

**公 开 比 选**

**评 审 报 告**

**评审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

 **2025 年 5 月 27 日**

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审咨询服务单位选聘项目于2025年5月20 日在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网站（网站地址https://yhjt.scgsdsj.com）公开挂网比选，于2025年5月 27 日14:00在所有申请人在场情况下开标，随后开始评标工作，整个评审工作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按照有关规定，比选人从四川路桥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了5名有关技术、经济、招标等方面的专业人员共5人组成评审委员会，具体评审情况如下：

# 1．在认真阅读和熟悉了招标文件及评审办法后，评审委员会全体成员依据比选文件中的评审办法按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了独立评审。

2．具体评审情况

（1）资格评审

评审委员会对各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文件进行了资格评审。本次比选共收到 XX份申请文件，通过资格评审的申请文件共有 XX 份。（详见表1）。

（2）形式评审

评审委员会对通过资格评审的申请人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形式评审，且通过形式评审的申请文件共有 XX 份。（详见表2）。

（3）详细评审

按照比选文件评审方法的规定，评审委员会对通过资格评审、符合评审的申请文件的工作方案、人员、类似项目业绩、报价等因素进行了详细评审。评审委员会按比选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分值进行了评分，计算出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后，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了排序（详见表3）。

（4）评审结果

评审委员会按“评审办法前附表”规定的原则推荐了中选候选人（详见表4）。

3．比选文件的澄清和有关说明

**附件：**1.资格评审表

 2.形式评审表

 3.详细评分表

4.评分汇总表

5.中选候选人推荐表

6.重大偏差描述表

7.评审人员签到表

评选委员会成员：

 年 月 日

附件1：

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资格评审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申请人名称 |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由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并盖章)。参与投标的内审咨询服务机构的经营范围应同时具有工程管理服务或工程造价类与财务审计。对不具备财务审计的咨询服务机构，允许自行邀请且只能邀请一家会计师事务所组成联合体参与投标，相关比选申请文件由牵头咨询机构统一提交。比选申请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编审能力。 | 近5年(2020年1月1日起，以签订合同协议书或中选通知书时间为准)独立承担过1个高速公路项目的工程竣工结(决)算审计工作。 | 审计项目负责人1名，应具有A. 工程师及以上职称；B.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一级造价工程师资格；C.近5年担任过 1 个及以上高速公路项目的工程竣工结(决)算审计的项目负责人。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近3年（2022年、2023年、2024年）财务报表无亏损，成立至今在招标活动、合同履行、现场服务过程中，未受到四川省国资委处罚及通报批评。 |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比选申请人，不得参加比选。 |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比选申请人，不得参加比选。 | 比选申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为行贿犯罪的（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不得参加比选。 | 结论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5 |  |  |  |  |  |  |  |  |  |

注：满足打“√”，不满足打“×”。结论分“通过”和“不通过”。

评审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

附件2：

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形式评审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申请人名称 | 申请人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 | 按比选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份数和要求制作，关键字迹、印章清晰可辨，比选申请文件完整 | 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密封、签署、盖章 | 法定代表人若授权代理人，应提供授权书，授权书符合比选文件规定 | 只有一个总报价且不得高于最高限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也不得有调价函 | 结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满足打“√”，不满足打“×”。结论分“通过”和“不通过”。

评审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

附件3：

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申请人1 得分 | 申请人2 得分 | 申请人3 得分 | ... ... |
| 1 | 商务部分标准 | 类似业绩 | 15分 | 1.比选申请人提供的业绩满足资格要求得9分。2.扣除满足资格要求的业绩后，每增加一个近五年（2020年1月1日至今）高速公路项目的工程竣工结(决)算审计工作得6分，本项最多得6分。注：提供有效的中选通知书或合同关健页复印件，能体现评审因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  |  |  |
| 团队人员 | 15分 | 1.拟投入本项目的负责人满足人员要求得9分。2.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人员中每有一名人员具有审计、会计、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或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会计师等相关证书的得6分，本项最多得6分。注：提供有效的身份证、职称证、毕业证书、工作证明、资格证书。 |  |  |  |  |
| 2 | 技术部分标准 | 工作方案 | 20分 | 根据工作方案的完整性、科学性、实用性进行评分。第一档：整体方案优秀的，得14～20分；第二档：整体方案良好的，得8～13分；第三档：整体方案一般的，得1～7分；第四档：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的，得0分。 |  |  |  |  |
| 3 |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 50分 | （1）评审价的确定：评审价＝通过初步评审的比选申请人的报价（有修正的以修正后的价格为准） （2）按程序对比选申请文件进行评审，若通过初审，则其报价将参与评审基准价计算。（3）评审基准价的确定：评审基准价=所有通过初审的比选申请人评审价的算数平均值。 注：评审基准价和报价得分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偏差率=100% ×︱（比选申请人的评审价-评审基准价）︱/评审基准价注：偏差率四舍五入保留到百分数小数点后两位。报价得分计算公式： a.如果比选申请人的评审价＞基准价，则报价得分=50-偏差率×100×E1； b.如果比选申请人的评审价≤基准价，则报价得分=50-偏差率×100×E2； （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 其中：E1是评审价高于基准价的扣分值，E1=1.2；E2是评审价低于基准价的扣分值，E2=1.0。 |  |  |  |  |

评审委员签字：

附件4：

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评分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申请人名称 | 商务部分得分 （满分30分） | 技术部分得分（满分20分） | 报价部分得分（满分50分） | 综合得分 | 排序 |
| 专家一 | 专家二 | 专家三 | 专家四 | 专家五 | 得分合计 （平均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

附件5：

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中选候选人推荐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推荐意见 | 申请人名称 | 综合得分 | 比选价（元） |
| 1 | 第一中选候选人 |  |  |  |
| 2 | 第二中选候选人 |  |  |  |
| 3 | 第三中选候选人 |  |  |  |

注：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前3名中标候选人（若不足3名，则选取实际数量）。

评审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

附件6：

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重大偏差描述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申请单位名称 | 重大偏差描述 | 重大偏差依据招选文件条款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

重大偏差：申请文件应对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比选人的响应，否则，视为申请文件存在重大偏差，申请人的申请将被否决。申请文件存在比选文件中所列任一否决投选情形的，均属于存在重大偏差。

附件7：

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评审人员签到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工作单位 | 联系电话 | 备注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度内审咨询服务合同

甲方：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年 月 日

甲 方：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甲、乙双方就蜀道养护集团2025年度内部审计咨询服务项目签订本合同。

本合同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选通知书(如有)

（2）投标/响应文件

（3）合同条款

（4）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 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1. **审计目的**

1.全面评估各片区公司在2024年专项养护工程中合同执行情况及招标过程等工作的合规性、有效性和经济性，促进各片区公司加强内部管理。

2.通过对各片区公司2024年专项养护工程项目的工程结算进行全面审查，发现并纠正潜在的问题，在确保工程项目结算的准确性、合规性和完整性的前提下，为企业的财务管理和成本控制提供有力支持。

3.核实四川兴城锦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和四川高速公路绿化环保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揭示财务收支中存在的问题和风险，发现采购过程的薄弱环节并提出改进建议。

**二、审计内容**

1.川西片区、川中片区、川东片区三个片区2024年度合同执行（含招标）的专项审计，审查是否存在应招标未招标、拆分逃避招标、违规签订协议等不合规的情况；合同执行情况，合同人员设备履约情况、安全经费使用情况。

2.川南片区和川北片区两个片区2024年度结算情况（安全生产专项经费使用情况）的专项审计，审查计量及变更的合理性，工程结算的完整性、真实性、符合性，资金拨付、使用和管理的安全性、有效性、合规合法性。

3.四川兴城锦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和四川高速公路绿化环保开发有限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收支情况（含物资采购和安全生产专项经费使用情况）专项审计，检查企业经营目标和预算执行完成情况。分析未完成目标任务的原因，以及预算管理是否科学合规。检查企业财务报表各科目管理情况。检查物资采购是否规范准确，采购方式是否符合制度要求，物资质量和数量是否满足采购需要。重点关注资金管理、往来账款、固定资产、收入支出、税务管理、物资采购等方面的合规情况，以及会计核算和财报管理情况。

4.编制具体的审计实施方案，根据获得的审计证据和现场审计情况，编制审计工作底稿，撰写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稿，最终形成正式的审计报告。

5.协助公司准备内部决策流程中的相关必要材料，回复在内部决策过程中收到的问题，及时补充材料。

**三、合同价格与支付方式**

**（一）合同价格**

本项目全部审计服务费用为人民币 （大写： ），税率 ，该费用为含税包干价，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成本（人员工资及差旅费、会务费、资料费、食宿、补助费等，其他专项开支等）、间接成本（公司管理人员工资、行政办公费、业务培训费等）、税金、利润等为完成本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合同金额不予调整，乙方不能以服务期限的变化或送审金额的变化为由要求调整合同价格或索赔。本次审计服务无审减效益费。

**（二）支付方式**

1.签订本合同后，乙方工作人员进场，并向甲方出具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本合同价格的20%。

2.乙方完成专项审计任务后，并撰写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稿，经甲方认可后，并向甲方出具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格的60%。

3.乙方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出具正式的审计报告，配合甲方完成内部决策后，并向甲方出具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格的20%。

4.乙方的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四、审计方式及服务期限**

（一）审计方式：就地审计

（二）服务期限：2025年6月-2025年12月（分阶段实施）

**五、组成协议的文件**

（一）本合同

（二）附件

**六、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

（1）有权了解工作进展情况并监督乙方审计纪律的执行。

（2）有权对乙方审计过程中提出的具体问题阐述意见或进行说明。

（3）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出具审计报告，审计报告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有权要求乙方进行修改或者整改。

**2.甲方的义务**

（1）负责配合实施本项目审计工作。

（2）负责与被审计单位进行协调，为乙方开展工作提供外部条件。

（3）负责督促被审计单位及时书面答复乙方提出的关于本项目审计事宜，解决阻碍乙方审计工作正常推进的相关问题。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的权利**

（1）有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行业准则，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审计。

（2）乙方在实施项目审计过程中，遇需要甲方组织或协调的事项，有权以书面形式提出获得支持的申请。

（3）按期收取审计费用的权利。

**2.乙方的义务**

（1）根据合同要求实施项目审计，严格执行审计相关法律法规、规章，遵守行业执行准则、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纪律、廉洁从业的规定。若为联合体，写明XXXXXXX负责XXXXXXXX;XXXXXXX负责XXXXXXXX。

（2）接受、实施项目审计时应严格执行以下回避要求：

①在接受、实施项目审计时，认为存在与被审计单位或审计事项有以下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主动向甲方提出回避申请：

ａ、承办过受审计项目所涉及的工程概（预）算、施工、监理、评审、过程控制、造价审计、财务及决算报表审计、资产评估、鉴证服务等业务的；

ｂ、近 2 年内与被审计单位或审计事项有其他经济利益和业务往来关系，或存在可能影响工作履职的其他利害关系的；

ｃ、机构负责人或其近亲属与被审计单位负责人或直接责任人是夫妻关系、近姻亲关系、三代以内直系血亲或旁系血亲关系的。

②在安排人员实施项目审计时，从业人员本人或其近亲属不得与被审计单位负责人或直接责任人是夫妻关系、近姻亲关系、三代以内直系血亲或旁系血亲关系，不得与审计项目或事项有其他利害关系，或可能影响工作履职的其他情形。

（3）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参与本项目的全体审计人员在审计过程中，接受甲方指导、监督和质量考核。

（4）组织人员按规范要求实施项目审计，严格执行其内部质量控制制度，对审计中取得的证据资料、得出的审计结论严格进行层级复核，向甲方出具真实、完整、合法的审计报告，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审计报告中的所有审计结论必须有审计取证单作为支撑。

（5）实施项目审计过程中，发现被审计单位或相关单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问题的，应当及时向甲方报告。

（6）对甲方提出的审计复核意见应通过书面形式逐项答复，逐项明确是否采纳审计复核意见，采纳审计复核意见应作出相应调整，不采纳审计复核意见应书面说明理由。

（7）严格遵守国家保密规定，审计报告及相关信息不向外泄露，不得利用审计获取的信息牟取不正当利益或用于其他与审计无关的任何事项。

（8）办理审计事项中，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不得违规向被审计单位收取费用。

（9）完成项目后，应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如实、完整地将审计形成的全部纸质原件和电子资料整理移交甲方，并清除不应保留的电子信息。

（10）合同签订后的服务履行过程中，发生不可抗力或出现重大变化、意外事件或者解约、破产等情况，致使乙方无法正常开展审计服务情况的，乙方审计费用根据乙方已履约的实际工作量支付，乙方应退还甲方多支付的费用，且甲方有权在符合法律规定、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情况下委托第二中标候选人或其他机构继续提供审计服务，因此产生的审计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存在违约情形的，按照本合同相关约定处理。

**七、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约责任**

甲方出现包括第六条第（一）款所列严重不履行合同义务的情形，视为违约并承担违约责任。

**（二）乙方违约责任**

**1.费用扣减。**乙方在实施审计项目时有下列情形的，应当相应扣减审计费用：

（1）利用实施审计获取信息牟取不正当利益的，按获取利益的两倍进行扣减；

（2）违规向被审计单位收取其他费用的，按违规收取金额的两倍进行扣减；

（3）违反审计相关工作纪律获取利益的，按实际获取利益的两倍进行扣减；

（4）无故延迟出具审计报告的，每延迟10天，扣减应付当期审计费的10%，以此类推，扣完为止。

**2.取消资格。**乙方在实施审计项目时有下列情形的，有权终止其委托项目的审计，并不支付乙方任何服务费用，对于已支付的费用有权要求乙方退回：

①因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索贿受贿出具虚假审计结果的；

②因重大过失、业务水平低劣出具不真实审计报告，并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

③将受托审计项目转包或分包给其他单位或个人的；

④拒绝接受统一安排和管理的；

**（三）其他责任**

1.乙方因第七条第（二）款的情形，或者其他违法违规行为，造成甲方损失或被审计单位、相关单位及个人损失的，应当退还已收取的审计费用，赔偿损失方的全部损失，并应承担守约方因实现债权而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等）。

2.乙方人员出现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索贿受贿等违法违规行为，构成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构追究刑事责任。

3.乙方出现包括第六条第（二）款所列情形在内的违法违规、严重不履行本合同义务的，根据问题性质和情节轻重，向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报告。

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严格遵守审计纪律，切实履行好有关廉政规定。双方人员应禁止赠送、贿赂、索要行为发生，如遇到某方发生，其余方当事人应立即报告领导和有关管辖权的纪检、监察、检察机关。对不主动报告情况的有关人员，一经查处视情节轻重给予党纪、政纪处分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十、其他未尽事宜以现行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为准。

十一、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合同章后生效，双方的责任与义务履行完后自动失效，但乙方应遵守的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的解除、终止而解除、终止。

十二、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

附件 ：

1.审计工作质量及保密承诺书

2.审计廉洁承诺书

3.安全协议书

甲方：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单位全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审计工作质量及保密承诺书**

我公司参与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审咨询服务工作，根据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对审计的目标任务、时间安排、审计内容和重点环节等要求，确保审计工作质量，严格遵守保密规定，并作出如下承诺：

1.严格按照审计目标任务、审计内容和重点环节等要求完成审计工作。

2.严格按照审计工作方案实施审计，保证按时、保质完成任务，如有违反按合同约定延迟出具审计报告条款处罚。特殊情况需要延伸等增加工作量确需延期的，应先报经批准，否则可视为不需延期。

3.按投标时的工作方案选派审计组成员，若个别确需调整人员的，应经甲方同意后方可调整，且更换人员的资质和能力水平不低于投标时承诺的人员。

4.严格管理我公司参与审计的人员，遵守相关审计程序、工作纪律等相关规定，并定期汇报工作进展、发现问题等事宜。

5.在审计过程中，遇有重大事项，或违纪违法违规问题时，不私自透露给被审计单位或其协商解决，并及时向甲方汇报，自觉接受委托方对我公司审计工作的考核、检查。

6.对出具的审计报告及相关审计文书负责。若审计报告及相关审计文书出现内容不实或虚假等问题，我公司将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7.严格保守国家秘密和被审计单位的商业秘密，不泄露委托服务项目有关的招标信息、造价信息等，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量清单、控制预算等可能影响公平竞争或有损害客户利益的内幕信息。

我公司如果违背以上承诺，在任何时期被查证属实，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就损失方的全部损失及为实现债权而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等）承担经济赔偿责任。

承诺单位：（单位全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签章）：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2

**审计廉洁承诺书**

我公司参与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审咨询服务项目审计工作，我公司成立了项目审计组，为了认真履行审计职责，保证审计质量，防范审计风险，严格审计纪律，审计组全体人员承诺如下：

1.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认真执行审计人员相关纪律规定和审计职业道德规范、廉洁纪律和回避制度。

2.坚守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尽职守责，对收集的审计证据，形成的工作底稿、审计结论、审计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3.不接受被审计单位和关联方的宴请和娱乐性邀请。

4.不索取、收受合同约定报酬以外的现金、有价证券和其他财物。

5.不利用工作之便谋取不正当的利益，本人及亲属不参与客户工程项目有关的材料和设备供应、工程承包等经济活动。

6.发现虚假材料或事实及时报告、不隐瞒重要事实或者有其他弄虚作假行为。

7.在审计期间，不得在项目工作地参与赌博、旅游等活动。

本人如果违背以上承诺，在任何时期被查证属实，愿意接受处罚，承担经济赔偿责任。

承诺单位：（单位全称）（盖单位章）

承诺人（项目审计组全体人员签名）：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3

**安全生产协议书**

为明确本次专项内部审计期间安全责任，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1. 安全责任划分：乙方在审计期间（含往返审计地点路途）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甲方安全管理制度及现场操作规范，自行负责人员、设备及作业安全。因乙方操作不当、管理疏漏等自身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含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环境污染等），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及后果。

2. 乙方义务

2.1 对参与审计人员进行安全培训，确保其知悉并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甲方安全规定；

2.2 采取必要措施保障审计涉及的甲方数据、信息系统及商业秘密安全；

2.3 自备符合安全标准的设备工具，需接入甲方系统时应提前报备并接受安全检查；

2.4 发现安全隐患应立即向甲方报告并暂停相关作业。

3.免责条款：因乙方过错引发的任何安全问题，甲方不承担法律、经济及连带责任；甲方已尽安全告知、设施提供等合理义务的情况下，乙方仍发生意外，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4. 保险义务：乙方应为参与审计人员及设备购买足额保险，确保风险自担。

5. 协议生效：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审计工作结束后自动终止。

甲方：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单位全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申请文件格式

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度内审咨询服务单位选聘项目

申请文件

申请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目 录**

1. 申请文件函

二、联合体协议书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四、授权委托书

五、资格审查

六、工作方案

七、申请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补充材料

一、申请文件函

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比选人名称）:

1．我方己仔细研究了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审咨询服务项目审计工作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含税（大写） 小写（￥ ），增值税专票的申请文件总报价，按合同约定完成工作。

2.我方承诺在申请文件截止之日算起 90 日历天内不修改、撤销申请文件。

3.我方承诺文件中所提供的资料全都真实有效。

4.如我方中选：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在中选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贵公司签订合同。

（2）随同本申请文件函递交的申请文件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作成果。

（4）质量要求：按照国家现行规章、规范及要求。

（5）完全响应第四章合同条款要求。

4 . （其他补充说明）。

申请人（联合体牵头单位）：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申请人（联合体成员单位）（若有）：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二、联合体协议书（若有）

XXXXXX、XXXXXX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审咨询服务项目报价。现就联合体参与报价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报价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2.联合体应严格按照比选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报价文件，与比选人签订合同，履行合同，并向比选人承担连带责任。

3.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XXXXXX 在本项目中承担 XXXXXXX 工作。

XXXXXX 在本项目中承担 XXXXXXX 工作。

4.联合体各方对外签订的与本项目相关的合同，对联合体各成员共同和分别都具有法律约束力。联合体各成员应严格履行，按照联合体各成员在本协议中的责任范围承担相应的责任和义务，同时联合体各成员共同承担连带责任。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联合体牵头人：XXXXXX（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合体成员：XXXXXX（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注：若有联合体，则联合体单位均需按申请人资格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资格审查资料）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申请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申请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法定代表人姓名）系（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委托代理人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申请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

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  |  |
| --- | --- |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申请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活：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亲自申请文件无需附此授权委托书。

五、资格审查

（一）比选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1 | 申请人名称： | 法定代表人 |
| 2 | 注册地址： |
| 3 | 注册时间： |
| 4 | 联系人： | 电话： |
| 5 | 营业执照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6 | 公司类型： |
| 7 | 注册资本： |
| 8 |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
| 9 | 基本账户号： |
| 10 | 营业范围： |
| 11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附：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3.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已领取三证合一新版营业执照的，不需要提供税务登记证、组织

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4.一般纳税人资格证明

5.以上资料均需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

1. 近五年类似项目业绩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1 | 2 | 3 | 4 |
| 项目名称 |  |  |  |  |
| 合同甲方 |  |  |  |  |
| 签订时间 |  |  |  |  |
| 合同金额 |  |  |  |  |
| 合同期限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项目描述 |  |  |  |  |

注：1.本表后附类似项目业绩的中选通知书或合同或业主证明材料，加盖鲜章。

2.若中选后招选人复查的结果与本表重要数据不一致时，招选人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

（三）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

### 1.服务团队成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单位 |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 职称 | 职业资格证书及编号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2.拟委任的主要人员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年 龄 |  | 学 历 |  |
| 技术职称 |  | 职 务 |  | 拟在本合同任职 |  |
| 工作单位 |  |
| 职业资格证书及编号 |  |
| 毕业学校及专业 |  |
| 主要工作经历 |
| 时间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担任职务 | 甲方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  |

注：1.表后应按顺序附相关证明资料，资料包括身份证、毕业证、职称证书、执(职)业资格证书(如有)、能证明人员业绩的有效证明材料(如有)(如中标通知书、合同、成果文件、业主证明等)。

2.所有人员应附投标截止日所在月上个月或上上个月起之前在其投标单位连续3个月参加社保缴纳凭证或有社保部门出具的在该投标人单位参保的证明。(退休人员出具退休证和聘用合同)。

（四）信誉情况承诺函

四川蜀道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承诺：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近3年（2022年、2023年、2024年）财务报表无亏损，成立至今在招标活动、合同履行、现场服务过程中，未受到四川省国资委处罚及通报批评。

2.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4.我单位及法定代表人未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为行贿犯罪的（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法律责任。

附：1.申请人近3年（2022年、2023年、2024年）财务报表。

2.申请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的截图。

3.申请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的截图。

申请人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1. 工作方案（格式自拟）

申请人（联合体牵头单位）：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申请人（联合体成员单位）：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七、申请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补充材料